

证券代码：601965

股票简称：中国汽研

编号：临2025-061

中国汽车工程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国汽车工程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汽研”或“公司”）于2025年12月25日召开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第六届职工代表董事共同组成了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为保障董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工作的延续性，全体新任董事一致同意，于当日现场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并推选董事周玉林主持本次会议。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会议形成决议如下：

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以9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同意选举周玉林为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三年，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相同。

二、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1、以9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同意选举周玉林、刘安民、刘江、马健、王镭、赵福全、田冠军为第六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周玉林任战略委员会召集人。

2、以9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同意选举田冠军、赵福全、黄英君为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独立董事田冠军任审计委员会召集人。

3、以9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同意选举赵福全、田冠军、黄英君为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独立董事赵福全任提名委员会召集人。

4、以9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同意选举黄英君、田冠军、赵福全为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独立董事黄英君任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集

人。

三、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以 9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同意聘任刘安民为公司总经理，任期三年，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相同。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已就该议案向董事会提出建议，认为刘安民具备《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公司章程》所规定的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不存在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法定情形。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四、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和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1、以 9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同意聘任黄延君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三年，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相同。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已就该议案向董事会提出建议，认为黄延君具备《公司法》《上市规则》《公司章程》所规定的担任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的任职资格，不存在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的法定情形。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2、以 9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同意聘任叶丰瑞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三年，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相同。

五、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总会计师、总法律顾问的议案》

1、以 9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同意聘任王红钢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三年，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相同。

2、以 9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同意聘任王锐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三年，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相同。

3、以 9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同意聘任黄延君为公司总会计师，任期三年，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相同。

4、以 9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同意聘任抄佩佩为公司总法律顾问，任期三年，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相同。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已就《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总会计师、总法律顾问的议案》向董事会提出建议，认为王红钢、王锐、黄延君、抄佩佩具备《公司法》《上市规则》《公司章程》所规定的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

不存在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法定情形。其中，聘任黄延君为公司总会计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全体委员审议通过。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周玉林、刘安民以及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简历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中国汽研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5-056)，其他人员简历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中国汽车工程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26 日

附件：人员简历

附件：人员简历

王红钢先生，1984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研究生学历，交通运输博士，正高级工程师。曾任中国汽车工程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检测中心整车试验部工程师、室主任，检测中心商用车检测部副部长、部长；检测中心副主任，公司总监、检测事业部总经理（兼）。现任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担任的主要社会职务有：中国标准化协会副理事长、全国汽车标准化技术委员会智能网联汽车分技术委员会副主任委员、重庆市汽车产业商会副会长、中国人民公安大学客座教授。

截至本公告日，王红钢先生持有中国汽研股份 316,600 股，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黄延君先生，1978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曾任大唐电信国际技术有限公司财务部副总经理、国研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门经理、汇益融资租赁（天津）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中国检验认证（集团）有限公司资金管理中心（筹）主任。现任公司党委委员、总会计师、董事会秘书。

截至本公告日，黄延君先生未持有中国汽研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王锐先生，1980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硕士研究生，正高级工程师。曾任中国汽研整车试验研究部三室主任，检测中心业务管理部副部长、部长，检测中心主任助理，广东汽车检测中心有限公司总经理，检测事业部副总经理，中国汽研总监兼检测工程事业部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担任的主要社会职务有：中国汽车工业协会标准法规工作委员会副主任委员、工业和信息化部装备工业发展中心车辆产品技术委员会委员、中国汽车工程学会人才工作委员会副主任委员、中国汽车工程学会科技奖励工作委员会第八届委员会副主任委员、中国智能交通协会道路交通专委会副主任委员。

截至本公告日，王锐先生持有中国汽研股份 86,500 股，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抄佩佩女士，1983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工学硕士，正高级工程师，企业高级合规师，曾任中国汽车工程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汽车产品研发中心工程师、北京分院技术经济咨询部部长、技术经济咨询部部长、运营管理部部长、数据中心主任。现任公司总法律顾问、总监、后市场事业部总经理（兼）。担任的主要社会职务有：重庆市大数据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委员、国家市场监管技术创新中心（新能源汽车数字监管技术及应用）管理委员会委员、技术委员会副主任，中国汽车工程学会汽车火灾安全技术分会常务委员，汽车大数据应用分会委员，数字化与智能制造工作委员会委员，电池行业 EPD 平台技术委员会委员。

截至本公告日，抄佩佩女士持有中国汽研股份 240,000 股，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叶丰瑞先生，1987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会计与金融专业硕士研究生，曾任毕马威企业咨询（中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咨询顾问，德勤管理咨询（上海）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咨询顾问。现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办公室副主任、董事会办公室副主任（主持工作）。

截至本公告日，叶丰瑞先生持有中国汽研股份 50,000 股，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